广东省普通话水平要测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/2021_2022__E5_B9_BF_E 4 B8 9C E7 9C 81 E6 c38 55039.htm 广东省教育厅、省语言 文字工作委员会发出《关于对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相关专业 毕业生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 ,决定从今年下半年开始,对195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各级 各类学校教师和相关专业毕业生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,逐步 实行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。《通知》指出,2010年以 前,普通话语音教师以及对外汉语教师的普通话水平必须达 到二级甲等以上;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各级各类学校的 语文教师、高等院校中文系教师必须达到二级乙等以上;其 余教师及师范院校毕业生,中等和高等职业学校与口语表达 密切相关的专业(如幼师、文秘、公共关系、财经、金融、 邮电、交通、医药、护理、卫生、商业营销、旅游、客房餐 厅服务等)毕业生,普通话水平不能低于三级甲等。 具体要 求是:2002年底,完成对省、市一级中小学(含重点职中) 教师的测试;2005年底,完成对县城以上所有中小学(含普 通职中)和幼儿园,中等专业学校和高等院校教师的测试 ;2008年底,完成对其余各级各类学校教师的测试。《通知 》强调,对普通话达不到规定等级的教师,各市及各校要分 别情况进行培训,直到达到要求为止,否则视为不合格教师 。对相关专业的毕业生达不到规定的普通话等级的,缓发毕 业证书,待达到规定等级后补发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 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